

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

关于公开征求《2023 南海区医疗机构信用评价 拟评结果名单》意见的公告

为规范和促进医疗卫生信用信息管理，建立健全信用监管机制，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根据《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医疗卫生信用信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粤卫规〔2022〕4号）《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〈佛山市医疗卫生信用信息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佛卫办函〔2022〕237号）《佛山市南海区医疗卫生信用信息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有关文件要求，我区按计划顺利完成2023年医疗机构信用评价工作任务，并形成《2023年南海区民营医疗机构信用评价拟评结果名单》，现公开征求社会各界意见。

公众、社会组织等对拟评价结果有异议的，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天内向我局提出意见，并提供相关资料或证据，我局将对公示期间收到的意见进行调查核实。

附件：2023 南海区医疗机构信用评价拟评结果名单

佛山市南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4 年 1 月 22 日

（联系部门：南海区法规与监督股，地址：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二路82号三楼，联系人：肖小姐，联系电话：86310165）